

0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3)佑字第028號

主旨：因應寒假及春節出國旅遊旺季，請會員旅行社轉知所屬向旅客提醒做好防蚊措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3年1月18日觀業字第1130901155號函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3年1月15日疾管檢字第1132100007號函辦理(檢附來函)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聯絡人：黃思璇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4007
電子信箱：szuhsuan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疾管檢字第1132100007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寒假及春節出國旅遊旺季，請貴署轉知導遊領隊及旅行社業者等配合防疫宣導，提醒出國旅客做好防蚊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際疫情監測資料顯示，東南亞、南亞等地區全年有登革熱、屈公病等流行疫情；且我國去（112）年已逾280例蚊媒傳染病境外移入個案，感染國家以東南亞國家為主。
- 二、東南亞、南亞是國人出國旅遊熱門選擇，爰請轉知導遊領隊及旅行社業者配合旅客防疫宣導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做好個人防蚊措施，包括：穿著淺色長袖衣褲、於皮膚裸露處塗抹政府機關核可含DEET（敵避）或Picaridin（派卡瑞丁）或IR-3535（伊默克）等有效成分之防蚊藥劑。
 - （二）返國時，如有發燒、肌肉關節痛等登革熱疑似症狀，請主動告知機場檢疫人員；返國後兩週內如出現不適症狀應儘速就醫，並告知近期旅遊史及活動史。

交通部觀光署 113.01.15



1130901155

三、此外，請貴署鼓勵旅行社業者規劃於網站之「自由行」、「機票」等專區，加註上開防疫宣導內容，以提醒前往東南亞、南亞等地區之自由行旅客，採行必要的防疫措施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署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